盐池县2018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总结

根据自治区财政厅《关于上报2018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总结及相关表格的通知》（宁财（预）发〔2019〕96号）要

求，现将盐池县2018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总结汇报如下：

一、工作开展情况

2018年，我县财政按照中央和自治区关于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总体要求，树立“讲绩效，重绩效，用绩效”的财政资金绩效管理理念，积极建立绩效评价与预算安排的挂钩与约束机制，绩效评价结果与部门预算编制实现紧密结合，不断健全和完善贯穿预算编制、执行、监督全过程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。2018年绩效评价主要从项目决策、项目管理、项目产出、项目效果等方面入手，全面、真实、客观地反映项目资金使用情况、管理现状和绩效状况。我县通过第三方独立评价方式，聘请北京京园诚得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、宁夏天翊投资项目分析有限公司对2017年扶持壮大村集体经济项目、2017年盐池县保障性安居工程、2017年残疾人综合意外伤害保险项目、2017年建档立卡户综合意外伤害保险项目、2017年老年人综合意外伤害保险项目、盐池县节水型达标建设项目、盐池县环境监察执法及环境监测费项目等开展绩效评价，同时对2017年工业园区（5号路-园区氧化塘）排水工程项目、2016-2017年城北排水沟及人工湿地建设项目、2018年专项扶贫资金项目开展绩效自评，并配合自治区财政厅、文化厅、教育厅、民政厅完成了对2017年危房危窑改造项目、2017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项目、2017年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费补助项目、2017年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项目、2017年自然灾害生活救助项目的绩效评价，项目评价涉及8个乡镇、7个部门单位和103个村，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金额93993万元，占当年县财政公共预算支出的25.6%，占项目支出的32.4%。通过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综合绩效评价，初步达到改善预算部门的财政支出管理、优化资源配置及提高公共服务水平的目的，为改善财政资金管理，以及为全县民生项目管理提供决策参考依据。

二、经验做法及取得的成效

**（一）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。**将绩效评价结果及时反馈给部门、单位，促其尽快整改。同时应用于预算安排，推进评价结果落地，进一步提高预算管理水平，提升资金使用效益。评价级别为“优等”的部门，次年预算安排从优，预算核准、批复等程序开放快速通道；评价级别为“良好”的部门，督促其对不足环节加以改进，次年预算安排适度从优，预算核准、批复等程序按正常标准对待；评价级别为“合格”的部门，列为预算绩效管理关注对象，督促其及时落实整改措施，次年预算安排适度从紧；评价级别为“不合格”的部门，列为预算绩效管理严密关注对象，加强内部控制的系统整改措施，在整改措施落实前，按上年预算执行数的一定比例安排次年度预算。

**（二）多纬度开展预算绩效评价。一是**加强事后综合评价，将上年预算绩效事后评价结果与下年部门预算编制紧密结合。一方面，对2017年度县级56个一级预算单位整体支出情况进行了绩效综合评价，评价内容包括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编报、预算执行、预算管理三个方面。另一方面，重点选取2017年8个重点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，涉及民生保障、保障性安居、环境保护等重大民生项目，评价过程中，积极引入第三方机构参与绩效评价，为2019年项目预算编制提供了有效依据。**二是**推进事中跟踪评价，将执行年度预算绩效目标跟踪评价结果与预算项目调整紧密结合。对2018年县级部门预算重点项目进行中期执行跟踪评价，涉及重点项目20个，预算资金16855万元，包括农业与农村类、工业与城市建设类、社会服务类三类。从总体看，在组织管理上，各部门制定了重点建设项目管理制度，建立了重大项目协调机制，项目实施总体进展顺利；项目立项上，立项申报、审批文件资料齐全，立项程序基本规范；资金管理上，制定了建设项目资金拨付管理办法，规范了管理流程。通过及时跟踪目标实现情况，对前期论证不充分、绩效目标不明确、项目预算执行率低、存在风险隐患的项目提出了整改意见，对项目执行与绩效目标发生偏离的，及时进行纠正和调整。**三是**强化事前目标评价，将申报下年度预算绩效目标事前评价与预算编制紧密结合。继续将全县重点项目预算和部门预算编报、审核全过程紧密结合。在编制2019年预算之前先编报三年滚动预算和重大项目储备，同时在编制2019年部门预算时，对凡申报2019年预算的项目要求全部填报绩效目标，所有绩效目标全部实现部门自评、财政审核。上述评审结果均在2019年预算编制中进行了有效结合，实现了项目绩效目标与部门预算同步申报、同步审核、同步批复。

三、目前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

在2018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中，重点反映出以下几个方面的问题：

**一是预算绩效管理范围有待于进一步扩大。**一方面尽管我县绩效评价工作已经开展，但评价项目数量和资金数额占项目总量和财政支出的比重还不高。另一方面部门对预算绩效重视程度不够，绩效管理意识也较弱，造成了部门在开展预算绩效工作时阻力大、困难多的局面。

**二是评价指标体系需要进一步完善。**财政支出评价对象涉及行业多，项目之间差异性达，目前虽然中央已经发布共性指标，但真正能体现项目效果的个性指标，由于设置难度大，还不能满足目前工作需要。加之，我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仍处于推进爬坡阶段，独立评价机构尚未建立，缺乏专业评价管理人员，相关制度尚未完全建立起来，开展绩效评价时，缺乏统一的尺度，造成绩效目标与绩效评价的错位与不对等。

**三是预算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程度有待进一步提升。**我县在绩效管理中重点突出“实效性”，强调绩效工作的结果导向原则，在每项评价应用的点上有突破、有成效，但未在面上形成各类预算业务与绩效互为促进的融合机制，有待于在各项体制、机制和具体预算管理流程完善过程中有效嵌入绩效因素，使绩效结果从点式的一次性应用向面上的常态化应用转变。

**四是人员素质有待于进一步提高。**由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时间较短，加上缺乏系统培训，无论是财政部门还是预算单位，对预算绩效管理认识还不到位、理解不充分，对预算绩效管理业务不了解、不熟悉，对工作重点把握不到位，由此造成绩效评价工作还未摆脱财务考评的影响。

四、下一步努力的方向及工作措施

下一步，我县财政将继续坚持“讲绩效、重绩效、用绩效”的绩效管理理念，建立健全贯穿于项目实施全过程，包括绩效目标管理、绩效监控、绩效评价、结果应用的绩效管理机制。重点从五个方面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：

**（一）强化绩效理念。**不断完善“预算编制有目标、预算执行有监控、预算完成有评价、评价结果有应用”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，从项目绩效目标编制审核入手，加强财政资金的跟踪问效，及时纠正绩效偏差，延伸财政管理链条，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，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。

**（二）推进结果应用。**真正将评价结果作为项目预算编制的重要依据，对评价结果好的，优先安排资金，对评价结果不好的，不予安排资金或调减预算，为项目预算提供参考。

**（三）规范评价行为。**加强程序管理，加强对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的全程管理，强化绩效目标前置审核，继续紧盯项目评价，推进各部门预算的绩效评价工作进程。加强标准管理，明确评价指标，能量化的全部量化，推进绩效评价的科学化和标准化。

**（四）加强业务培训。**聘请专家授课，分层次有针对性地开展培训，包括高层次的部门领导绩效培训班，具体操作人员绩效培训班等，增强部门领导的预算绩效管理认识，加强对绩效管理人员的预算绩效操作培训。

**（五）培育第三方市场。**多渠道发掘符合条件的专家和中介机构，不断壮大第三方评价队伍。同时，加强专家库和中介机构库的日常管理，严把入口关，完善资质评定制度，科学分类，动态管理，利用电子信息系统平台，建立能进能出的管理机制。

**（六）增设评价机构。**财政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精细化、专业化水平要求高，县一级财政工作人员压力大，建议县一级也成立专门的评价机构，核增人员编制，使绩效管理工作日常化、制度化。

附件：1. 盐池县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表

2. 盐池县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推进情况统计表

3. 盐池县预算绩效管理机构人员情况表